

# 上海市宝山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宝安委办〔2019〕7号

---

## 区安委办关于印发 《在本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项排 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镇园区、区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

近期，本区连续发生了多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生产安全事故和火灾事故。4月1日，位于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465号老板电器物流仓库发生火灾，过火面积约450平方米，该起火灾发生后，区委书记、区长在第一时间作出重要批示。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贯彻落实领导批示指示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为期1个月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围绕安全防控需要，坚持“属地主导、部门联动、媒体参与”，紧紧依靠各级党委政府、职能部门，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全面排查整治生产安全和火灾安全隐患，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培训，彻底督改一批安全生产隐患和火灾安全隐患，查处一批违法行为，曝光一批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尤其要以企业、市场、出租房、仓库、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和有严重社会影响的事故发生，切实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 二、吸取事故教训，全面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

### （一）排查整治重点

1.工业企业厂房、作坊、库房。排查其建筑合法性，耐火等级、生产储存经营和人员住宿防火分隔、安全疏散、电气线路设备是否符合消防技术规范，是否存在违章用火用电、安全出口堵塞、违章设置员工宿舍等隐患。

2.人员密集场所。按照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导则，重点排查建筑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自动消防设施操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消防安全管理是否规范。

3.“三合一”、“规模型租赁”等场所。排查是否存在安全出口堵塞、违章设置员工宿舍及消防设施器材配备缺失、消防安全管理不规范等情况。

4.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经营单位。按照易燃易爆危险品消防安全检查导则，重点排查电气线路、设备是否符合防火防爆要求，

危险品生产、储存及使用场所消防设施是否规范，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

5.其他影响公共消防安全的区域和行业。排查是否存在公共消防基础设施不完善、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等突出问题隐患。

## **(二) 排查整治内容**

1.建筑之间防火间距、消防通道、建筑安全出口、疏散通道、防火分区设置情况。

2.单位贯彻执行消防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及消防安全责任制、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和落实情况，员工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情况，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

3.单位消火栓状况；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等自动消防设施的设置情况和运行情况，其他灭火器材以及安全标志配置情况；电气线路安装、敷设以及维护保养情况，电气设备运行情况；建筑装修材料的防火性能情况。

4.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的场所的消防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5.“三合一”场所人员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部分实际防火分隔，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设置，消火栓、自动消防设施运行，电气线路安装与敷设，电气设备运行等情况。

6.违法改变建筑物使用用途，不具备消防安全条件的场所；违法搭建建筑物或者设置停车位占用屋顶疏散平台、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

7.生产、储存、经营场所内违规设置夹层或阁楼、采用可燃

材料分隔、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等行为。

8.其他消防安全违法行为。

### **三、认真举一反三，全面开展相关行业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按照《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遏制本市安全生产领域重特大事故的通知》（沪安委办〔2019〕7号）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各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一）危险化学品领域。**认真吸取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教训，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使用、运输、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企业，以及物流危险化学品、爆炸物品、城镇燃气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尤其是加大对以往问题比较集中、安全管理薄弱的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构成重大危险源单位的检查力度。

**（二）工贸行业领域。**继续深入开展粉尘涉爆、液氨制冷企业和加油（气）站安全专项整治，全面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各项要求，加强对存在有毒有害气体或易使人窒息有限空间部位的企业重点检查，尤其是要对酿酒、酱腌菜生产企业以及有附属污水处理系统的工贸企业进行全覆盖排查。

**（三）建筑施工领域。**要紧盯事故多发易发工程，强化隐患排查治理，着力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重点预防高处坠落、起重、物体打击、坍塌、触电、大型设备倒塌、地下及有限空间作业事

故。

**（四）交通运输领域。**加大易燃易爆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和车辆安全监管，强化车辆动态监控。强化客（渡）运船舶超载、超速等违法行为的执法检查。

**（五）其他行业领域。**要继续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整治，严防空中坠物伤害和拥挤踩踏事件发生。要同步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对照各自职责主动开展自查自纠，着力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着力压减一般事故，维护本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 四、排查整治时间和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从即日起至4月3日）。**各相关部门、街镇园区召开动员部署会，及时对细化此次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方案。

**（二）排查整治阶段（4月4日至4月26日）。**各相关部门、街镇园区结合整治工作实际，落实长效排查整治工作机制，持续对重点区域和单位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三）总结验收阶段（4月27日至4月30日）。**各相关部门、街镇园区汇总分析本次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开展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查找薄弱环节，持续提升安全防控的长效机制。

#### 五、排查整治工作措施

**（一）强化属地党委政府安全领导责任。**各级党委政府要严格落实属地安全主抓主管责任，牵头抓好组织发动、统筹协调、督导检查、推动落实各项工作。要结合无违建街镇（居村）创建、

美丽家园、美丽乡村等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纳入属地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立即成立专班，迅速制定方案，及时部署启动，明确各街镇、各部门、各单位工作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倒排时间节点，确保各项工作责任和措施落地。

**（二）落实行业部门排查整治的监管责任。**各相关部门要按照“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总体要求，结合党委政府具体部署要求，分条线抓好本行业系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形成排查整治工作合力。

**（三）督促社会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部门、各街镇园区要督促社会单位严格履行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做到责任到位、管理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严格落实消防设施定期维护和专业检测等规章制度，着力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真正做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

##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各单位在思想认识上要再提高、再深化、再警醒，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绝不能心存侥幸，切实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尤其是区各部门、各街镇园区所属企业要落实主体责任，一级抓一级，加大监管执法和自查力度，把问题和隐患发现、解决在事故前。

**（二）细化排查措施。**各部门、各街镇园区、各单位要举一反三，抓排查、抓整改、抓防范，以企业、市场、出租房屋、人员密集场所等为重点，开展地毯式分类排查，横向到边、纵向到

底，不留死角、不走过场，全面清除死角盲区。

**(三) 加强情况报送。**各部门、各街镇园区、各单位要落实专人做好情况报送工作。**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每周召开1次调度会，通报1周排查整情况，并部署下周排查整治工作。4月4日前上报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动员部署情况；每周五上报《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统计表》(附件1)；(联系人：消防支队王珠叶，联系方式：13816789842，邮箱：fhjdc119@163.com)。**危险化学品**专项排查整治：各街镇园区于每周五11:00之前报送《重点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周报表(街镇园区)》(附件1)，各部门于每周五11:00之前报送《重点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周报表(部门)》(附件3)。(联系人：区应急局杨小平，联系方式：56848093、15821205125，邮箱：yangxiaoping@shbs.gov.cn)

上海市宝山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

办公室

---

宝山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印发

(共印70份)

附件 1

### 消防安全专项排查整治统计表

(部门、街镇园区) \_\_\_\_\_

检查时间: \_\_\_\_\_

序号	单位	具体地址	存在问题隐患及目前整改情况	完成时间节点	责任人	备注

## 重点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周报表（街镇园区）

2019 年 月 日-2019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本周执法检查							本周隐患排查						本周行政处罚					
	出动 人次	检查总 家次	企业类别（家次）					重大隐患			一般隐患			吊销 许可	暂扣 许可	停产 停业 整顿	罚款		警告
			生产 企业	仓储经营 企业	自有储存 设施经营 企业	使用 企业	其他化 工企业	数量	涉及企业 家数	已整改	数量	涉及企 业家数	已整改				处罚 (家)	罚款金额 (万元)	
本辖区																			
其中涉及 硝化反应 的化工企 业(如不涉 及请零报)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备注: 1. 如有重大隐患请另附纸一并报送企业名称、类别（上表分类）和隐患内容;  
 2. 如有行政处罚请另附纸一并报送企业名称、类别（上表分类）、处罚类别、处罚事由和处罚结果;  
 3. 每周五 11:00 前以传真（56848093）形式报送本周情况。

## 重点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周报表（部门）

2019 年 月 日 - 2019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本周执法检查								本周隐患排查						本周行政处罚					
	出动 人次	检查 总家次	企业类别（家次）						重大隐患			一般隐患			吊销 许可	暂扣 许可	停产停业 整顿	罚款		警告
			生产 企业	仓储经营 企业	自有储存 设施经营 企业	使用 企业	运输 企业	废弃危 险化学 品处置 企业	数量	涉及企业 家数	已整改	数量	涉及企 业家数	已整改				处罚 (家)	罚款 金额 (万元)	
区级部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备注: 1. 如有重大隐患请另附纸一并报送企业名称、类别（上表分类）和隐患内容;  
 2. 如有行政处罚请另附纸一并报送企业名称、类别（上表分类）、处罚类别、处罚事由和处罚结果;  
 3. 每周五 11:00 前以传真（56848093）形式报送本周情况。